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傳 真：(02)33437970
聯絡人：陳彥潔
電 話：(02)77367764

受文者：正修學校財團法人正修科技大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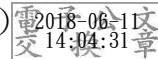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6月11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秘(五)字第1070073142B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發布令影本(含行政規則)(0073142BA0C_ATTCH7. pdf、0073142BA0C_ATTCH4. odt)

主旨：「教育部學產基金設置低收入戶學生助學金實施要點」第
4點、第5點、第6點，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107年6月11日
以臺教秘(五)字第1070073142C號令修正發布，茲檢送發布
令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本案電子檔得於本部主管法規查詢系統(<http://edu.law.moe.gov.tw>)下載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(國立空中大學、高雄市立空中大學除外)、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附設進修學校、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本部各單位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副本：臺中市私立僑泰高級中學、本部法制處(均含附件)



裝

訂

線